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3 March 200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非政府组织委员会

2007 年续会

2007 年 5 月 14 日至 5 月 18 日

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通过秘书长提交的 2002-2005 四年期报告

秘书长的说明

增编

目录

	页次
1. 中间派民主国际	2
2. 国际商会	5
3. 国际女律师联合会	7
4. 韩国国际志愿者组织	9
5. 国家康复和发展中心	12



1. 中间派民主国际 (CDI)

1950 年取得专门咨商地位

性质与目标:

中间派民主国际 (CDI) 由秉持基督教人道主义者发起的政党和政治组织构成, 该组织的主要价值观和目标如下: 促进并捍卫人权及国家和国际和平; 承认人的社会正义性并捍卫基本的社会团体, 特别是家庭; 促进和维护民主政治和民主体制; 促进人类的全面发展, 同时尊重自然并保护自然资源; 将基层原则、团结和公平应用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2002-2005 年报告期间, 中间派民主国际极大地扩大了其地域覆盖面, 成员数从 2000 年初的 80 个增加到了 2005 年 180 多个。

与联合国的关系及参加的活动

中间派民主国际参加了联合国或其附属机构组织的下列活动: 关于“重建摆脱冲突的社会: 共有责任”的新闻部/非政府组织第 55 次会议; 人权专题讨论会 (马拉喀什, 2002 年), 在世界捍卫人权领域提供经济及社会发展援助工作委员会 (纽约, 2003 年); 关于重建摆脱多年战争的社会及所需合作与团结的会议。

中间派民主国际还参加了联合国人权委员会 (日内瓦) 的多次年度会议, 并在下列议程项目中做了口头发言: 2002 年第五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 11; 2003 年第五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 9、10 和 11; 2004 年第六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 9、10、11; 2005 年第六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9、10、11、12、17、18。

2004 年期间, 中间派民主国际参加了联合国组织的许多活动, 捍卫其各项政治目标, 例如通过积极参与世界各地的活动, 捍卫并促进了世界人权。

前两年, 中间派民主国际在联合国人权委员会报告世界范围内违反基本权利的行为方面发挥了非常重要的作用。

2005 年, 中间派民主国际在日内瓦提交了一些关于人权问题的重要文献。此外, 它还在议程项目 9 (世界上任何地方侵犯人权和基本自由的问题) 和项目 11 (公民及政治权利) 项下作了发言。

本次研讨会的目标是把中间派民主国际提供的支持用于穆斯林妇女的发展, 同时帮助她们在一个非常年轻的民主体系内, 参与社会、经济和政治生活, 在那里, 妇女有更多的发言权和巨大的参与机会, 可以支持穆斯林国家如毛里塔尼亚的民主的巩固。

将于今后几个月在非洲开展的项目旨在巩固和发展中间派民主国际-非洲，以便使该组织逐步成为非洲促进人权和民主领域的活跃组织。

我们在亚洲也已重新活跃起来。今年，我们计划在该地区举行主题为“亚洲妇女争取民主与平等”和“亚洲妇女的政治领导地位”的会议。

在 2005 年 3 月 15 日至 4 月 22 日于日内瓦举行的人权委员会第六十一届会议上，中间派民主国际申请注册参与议程项目 9、10、11、17、18。

2005 年 1 月，联合国提出了千年项目，目的是“投资于发展”，确切地说，是利用 265 位专家起草的战略，与全球范围内的贫困、饥饿和疾病作斗争。中间派民主国际承诺会在该项目上发挥重要作用。

在努力实行战略的背景下，中间派民主国际于 2005 年间组织了若干次研讨会和会议，目的是向公民和公众通报并使其参与联合国千年战略提出的工作程序。参加者包括欧洲和意大利的议员、经济专家及人权活动分子。在各种不同的倡议中，中间派民主国际组织了下列研讨会：“制止针对妇女的暴力和残毁”，维也纳，10 月 8 日至 10 日；同样主题的研讨会，罗马，10 月 14 日；“联合国：2005-2015 年——千年问题和妇女的作用”，罗马，3 月 14 日至 17 日；“捍卫和促进世界人权：2006 年的挑战”，罗马，10 月 24 日；“文化间的发展与对话”，罗马，11 月 7 日。

这几年来，中间派民主国际还参加了下列联合国会议：

2002 年

- 世界粮食首脑会议：五年之后（意大利罗马，2002 年 6 月 10 日至 13 日）
- 大会儿童问题特别会议（纽约，2002 年 5 月 8 日至 10 日）
- 第二次老龄问题世界大会（西班牙马德里，2002 年 4 月 8 日至 12 日）
-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蒙特雷，3 月 18 日至 22 日）

2003 年

- 发展筹资问题高级别对话（纽约，2003 年 10 月 29 日至 30 日）
- 新闻部/非政府组织第 56 次年会（纽约，2003 年 9 月 8 日至 10 日）

2004 年

- 摒弃不容忍：正视伊斯兰恐怖症：容忍和理解教育（纽约，2004 年 12 月 7 日）
- 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第三届会议（纽约，2004 年 5 月 10 日至 21 日）
-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二届会议（纽约，2004 年 4 月 14 日至 30 日）
- 大会关于全球道路安全危机的全体会议和专家协商（纽约，2004 年 4 月 14 日至 15 日）

2005 年

- 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突尼斯首都突尼斯，2005 年 11 月 16 日至 18 日）
-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大会第六十届会议高级别全体会议（纽约联合国总部，2005 年 9 月 14 至 16 日）
- 新闻部/非政府组织第 58 次年会（纽约联合国总部，2005 年 9 月 7 日至 9 日）
- 与非政府组织、民间社会组织和私营部门举行的大会非正式听证会（纽约联合国总部，2005 年 6 月 23 日至 24 日）
- 大会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高级别会议（纽约，2005 年 6 月 2 日）
- 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第四届会议）：“千年发展目标和土著人民”（纽约联合国总部，2005 年 5 月 16 日至 27 日）
- 人权委员会第六十一届会议（日内瓦，2005 年 3 月 14 日至 4 月 22 日）
- 北京会议十周年：妇女地位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纽约，2005 年 2 月 28 日至 3 月 11 日）
- 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第六十六届会议（日内瓦，2005 年 2 月 21 日至 3 月 11 日）
- 《哥本哈根宣言和行动纲领》及大会第二十四届特别会议成果执行情况十年期审查（纽约，2005 年 2 月 9 日至 18 日）

促进和平与民主政治：

这已被视为该组织的主要责任之一并受到了持续关注。为此，在其主席和执行秘书的监督下，中间派民

主国际紧跟拉丁美洲、非洲、亚洲和东欧国家的政治进程，对其中的很多国家进行了访问，以便跟政府当局、宗教领导和社会团体代表建立工作联系。中间派民主国际对深受内部冲突之害的国家尤为关注，它监测各项进行中的进程，并参与了各种政治宣言和新闻声明。

2. 国际商会（ICC）

1946 年取得全面咨商地位

世界性商业组织国际商会推动了国际贸易和投资、开放的货物和服务市场以及自由企业。在报告所涉期间，国际商会在哥斯达黎加、格鲁吉亚、蒙古、克罗地亚、萨尔瓦多、马来西亚、巴拿马、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马达加斯加、多米尼加共和国和危地马拉（按时间顺序排列）建立了新的地区分会（国家委员会）。现在，国际商会的全球影响力已遍及 140 多个国家。

国际商会积极参加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实质性会议和筹备活动，特别是 2005 年有关千年发展目标，2004 年有关消除贫困以及 2003 年有关以发展农村消除贫困的高级别部分的筹备活动。

国际商会参加了五次联合国全球会议：2002 年在墨西哥蒙特雷举行的发展筹资问题会议（发展筹资）；2004 年在南非约翰内斯堡举行的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WSSD）；2003 年在哈萨克斯坦阿拉木图举行的内陆和过境发展中国家关于过境运输合作的国际部长级会议；2003 年在日内瓦和 2005 年在突尼斯举行的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WSIS）；以及 2003 年在墨西哥梅里达举行的签署联合国反腐败公约高级别政治会议。

国际商会秘书长任商业对话者委员会主席。该委员会为一个大商业代表团参加发展筹资问题会议提供协调服务，在该会议中，私营部门发挥了开创性的积极作用。会议同时，委员会还带头组织了国际商业论坛。

促进可持续发展企业行动（BASD）是国际商会和促进可持续发展世界商业理事会共同设立的一个伞式商业团体。国际商会通过它开展工作，协调私营部门向大会提供的协助，进而在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上发挥了很大的作用。促进可持续发展企业行动在约翰内斯堡组织了一次广受好评的重大活动，即虚拟展示，真实地向广大受众展现了世界各地有私营部门参与的可持续发展活动。会议期间，虚拟展示一直是一大特色。

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组织者请国际商会设立一个商业对话者协调委员会（CCBI），并以此作为媒介，在筹备首脑会议时和会议期间，动员和协调世界商界的参与。作为协调委员会的主席，国际商会带领私营部门向首脑会议提供了实质性协助，特别是起草了会议的《宣言》和《行动计划》。国际商会还参与组织了 2003 年日内瓦部分的两项主要商业活动。

发展筹资问题会议进程的一个独特之处，就是蒙特雷会议及其后续会议中各国政府、各多边组织和国际商会领导的商业部门间的结构性参与。会上通过了《蒙特雷共识》，其执行工作的主要政府间协调中心就是大会于 2003 年和 2005 年组织的高级别对话。国际商会参加了这两次会议期间举行的圆桌讨论。国际商会还参加了就《蒙特雷共识》执行工作中的团结与合作问题与布雷顿森林机构、贸发会议和世贸组织举行的经社理事会高级别特别会议期间的圆桌讨论会。国际商会负责主持商业对话者指导小组的工作，该小组是为发展筹资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提供商业协助的协调中心。

国际商会继续担任商界和全球契约间的对话者。尽管这并不是联合国的一个政府间方案，但是秘书长的私人支持却将其纳入了联合国的框架之下。在讨论是否要在全球契约原有的九项原则中增加一条（打击腐败）时，突出强调了国际商会的作用。全球契约办事处接受了国际商会就如何决定该问题而拟定的标准，它还邀请国际商会带头与其他利益攸关方合作，探究新原则的恰当文字表述。此外，国际商会还向全球契约办事处提交了大量关于全球契约施政问题拟议订正框架的评论意见，其中包括为保护其完整性和建立新的全球契约咨询理事会而拟定的措施。

国际商会是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主席为帮助组织 2005 年 6 月在纽约举行的非正式听证会而成立的工作队的私营部门成员，其中，这些非正式听证会旨在向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提供民间社会、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的协助。国际商会也是这些听证会的积极参与者。国际商会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国际商业领袖论坛共同设立了支持千年发展目标世界商业奖。该奖项会表彰各商业企业与其他利益攸关方合作为实现一个或多个目标而做出的重要贡献。奖项提名适用于所有大小企业。

为帮助最不发达国家更好地为外国私营投资者所了解且对其更具吸引力，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与国际商会合作，为选定的最不发达国家编制投资指南。从最普通的意义上讲，该项目旨在协助最不发达国家发展并减少贫穷。2002 至 2005 年间，完成了下列国家的投资指南编制工作：肯尼亚、坦桑尼亚、东非共同体、乌干达、尼泊尔、莫桑比克、毛里塔尼亚、马里、埃塞俄比亚和柬埔寨。贸发会议与国际商会的另一个共同项目是最不发达国家投资咨询理事会（IAC），该理事会是商界和政府领导间的高级磋商框架，旨在为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意见和建议，以帮助其提高外国直接投资的水平和质量。最不发达国家投资咨询理事会举行了多次会议：2002 年发展筹资问题会议期间在墨西哥蒙特雷；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期间在南非约翰内斯堡；2003 年在日本东京；以及 2004 年与第十一届贸发会议在巴西圣保罗。

作为商业协调中心和促进者，国际商会参加了《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气候公约》）缔约方会议、其附属机构会议及《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国际商会提出了国际商界对《气候公约》的履约、技术、能源、投资和发展等问题及其执行工作的观点。在两次圆桌会议上，国际商会对气候公约技术转让专家组的意见表示赞同，即在发展中国家吸引更有利于气候的投资的过程中，要强调有利框架条件和善政的重要性。国际商会帮忙向其成员提供关于政府间气候变化问题小组（气候小组）所开展活动的信息，定期与气候小组领导层举行会议，并与气候小组共同组织了 2003 年在东京举行的工业技术发展、转让和传播问题专家组会

议。

国际商会对下游使用方产业（利用化学品制造和设计其产品的产业）代表团的协助进行调整并将其纳入了为制定联合国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办法（SAICM）而举行的谈判中。国际商会是下游使用方产业在执行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办法方面的协调中心。

国际商会定期参加《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公约》（《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会议，包括其附属机构的会议。业界越来越多地参与生物多样性公约活动促使国际商会于 2005 年 12 月成立了一个生物多样性公约问题特别工作组，负责确定国际商会对私营部门参与生物多样性公约的态度，并向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提供与私营部门接触的专门联系途径。国际商会的获取和惠益分享工作组会就遗传资源的获取和惠益分享问题向与生物多样性公约有关的政府间组织提供商业观点。

国际商会是商界参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会议的催化剂，如 2000 年主题为农业的会议；2001 年主题为能源和运输的会议；以及 2005 年主题为水、卫生和人类住区的会议，其中，在 2005 年的会议上，国际商会将商业代表团纳入到了“水资源企业行动”的保护之下，该行动是由国际商会与促进可持续发展世界商业理事会组织、涉及世界各地众多行业和地区的一个综合性商业网络。

国际商会继续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规划署）的长久历史合作，特别是在全球部长级论坛暨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二十三届会议期间，于 2005 年 2 月在内罗毕帮助组织了非常成功的“以非洲商业促进可持续发展”会议。

国际商会继续在下列领域与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贸易法委员会）开展密切合作：制定仲裁法、发展银行业和贸易金融、起草有关电子商务和贸易便利化的贸易法委员会示范法，包括国际销售示范合同及有关备用信用证的规则。

3. 国际女律师联合会（FIDA）

1954 年取得专门咨商地位

第一部分：导言

国际女律师联合会是 1944 年在墨西哥城组织成立的（预期将成为正式的联合国组织），它旨在推动联合国在法律和社会方面的各项原则；在各民族平等和互相尊重的基础上建立友好国际关系；推动比较法的研究；并提高和促进妇女和儿童的福利。

今天，国际女律师联合会是一个分支机构遍及世界各地的慈善性、教育性、非营利性和无党派的非政府组织。国际女律师联合会的使命是提高妇女在法律专业、司法界及政界的地位；保护和促进妇女与儿童的人

权、基本自由及整体福利；维护并执行联合国和国际法律文书的各项目标与原则，特别是《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儿童权利公约》及其两项议定书、《巴勒莫议定书》及其他区域性和地方性法律文书的目标和原则。

国际女律师联合会是非政府组织会议（CONGO）的一员。多年来以及现在，它一直是非政府组织会议理事会的成员，参与了联合国改革以及实质性人权、法治、国际发展和政策问题等领域的工作。

第二部分

（一）参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的工作和/或重要会议及其他联合国会议：

参加了 2002 年 3 月 4 日至 15 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的妇女地位委员会第四十六届会议，提交了关于贩运妇女这一世界性问题的书面声明，并组织了非政府组织平行活动。（讲习班：北京：进步亦或失败？）。出席了 2002 年 5 月 4 日至 10 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的联合国大会儿童问题特别会议。参加了 2003 年 1 月 13 日至 31 日在纽约联合国举行的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第二十八届会议，并编制了关于肯尼亚的非政府组织平行报告或影子报告。

参加了 2003 年 3 月 3 日至 14 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的妇女地位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提交了关于全世界贩运妇女和儿童问题的程度和严重性的书面声明，并组织了非政府组织平行活动。（小组讨论：针对妇女的暴力、战争罪中间问责制的法律机制与政治不稳定性）。

参加了 2004 年 1 月 19 日至 20 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的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第三十届会议。参加了 2004 年 3 月 1 日至 12 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的妇女地位委员会第 48 届会议，提交了关于妇女在反歧视方面取得的进展的书面声明并组织了非政府组织平行活动。（讲习班：妇女参与决策及其权位）。

参加了 2005 年 2 月 28 日至 3 月 11 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的妇女地位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北京会议十周年：审查和评价），提交了关于世界各地正在进行的贩运妇女和儿童的活动的书面声明，并组织了一次非政府组织平行活动。（小组讨论：预防冲突、解决冲突和建立和平中的妇女）。

参加了 2005 年 9 月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的联合国提高妇女司针对妇女的暴力问题协商会议。参加了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的人口与发展委员会第 35、第 36、第 37 和第 38 届会议，以及 2004 年 10 月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的联合国大会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纪念日活动。参加了 2002 年、2003 年、2004 年和 2005 年 9 月期间举行的联合国新闻部第 55 至第 58 次年会。

（四）支持各项全球原则的活动

2002 年 3 月 1 日，在马来西亚吉隆坡举办了首届亚洲区域会议。主题：“儿童权利”。

2002 年夏，美国律师协会 - 国际女律师联合会在尼日利亚联合发起了“伸张正义”倡议，40 位来自农村的妇女接受了国际女律师联合会调解人的培训。

2002 年 9 月 1 日至 5 日，在巴西马瑙斯举行了国际女律师联合会第三十一届会议。主题：儿童权利、对儿童的剥削。

2002 年 10 月，在纽约市福特汉姆大学法学院举行了一次方案活动，主题是 2001 年 9 月 11 日一年之后的阿富汗妇女及其新的法律地位。

2004 年 3 月 4 日，在妇女地位委员会会议期间，与美国世达律师事务所一起，为非政府组织代表组织了一次联网活动。

2004 年 7 月，在纽约市纽约县律师协会组织了一次关于国际贩运妇女和儿童问题的方案活动。

2005 年 10 月，与作为主旨发言人的暴力侵害妇女问题特别报告员一起，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为非政府团体组织了一次情况介绍会。

2005 年 11 月 7 日至 11 日，在马来西亚吉隆坡举行了国际女律师联合会第三十二届会议。主题：妇女和少女的新时代（妇女的健康、贫穷、暴力和贩运问题）。

国际女律师联合会的联合国代表会以小组发言人的身份，定期参加国内和国际的会议和法律方案活动，其他关于联合国相关问题的国际论坛，以及民间社会活动。国际女律师联合会特别关注联合国在人权和经济及社会发展方面的工作。对国际女律师联合会及其在世界各地的分会而言，执行关于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的法律和公约非常重要。因为我们是女律师，所以，七项人权公约是我们工作的重点。这一直是我们最近几次会议的重点所在。

4. 韩国国际志愿者组织（KVO 国际）

2002 年取得专门咨商地位

第一部分：关于韩国国际志愿者组织及其活动

韩国国际志愿者组织（KVO）是一个成立于 1988 年的国际性非政府组织。该组织的工作始于玻利维亚，即支持土著人民并向其提供医疗和其他福利服务。此后，韩国国际志愿者组织便努力工作，以在全世界（包含大韩民国）实现人类发展目标。在设计和执行其发展方案与援助活动时，可持续性发挥了关键性作用。韩国国际志愿者组织的具体活动包括向不发达国家提供紧急救济、教育、社会福利和医疗服务。所有这些活动的长期目标都是为了增强当地接受方的能力以促进可持续发展。通过鼓励所有人参与其中，韩国国际志愿者

组织正在努力促进国际发展进程中的真正的志愿者主义。韩国国际志愿者组织的最终目标是通过国际合作促进世界和平。韩国国际志愿者组织在 2002 年被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授予专门咨商地位，此后，其活动更着重于实现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千年发展目标）。2002 年至 2005 年开展的具体活动如下：

在**大韩民国**，韩国国际志愿者组织继续开展其减缓贫穷方案以支持各种社会福利机构，那些无家可归的老人、无工作的流浪者、孤儿和低收入家庭可以从这些机构里获得基本的必需品和帮助。韩国国际志愿者组织还会为他们提供不同的教育方案，例如职业培训，以便给他们提供提高生活质量的机会。为了增强对环境可持续性的认识，该组织还会对各类社会团体及小学至中学的学生进行环境领域的教育。在**玻利维亚**，韩国国际志愿者组织继续向丛林地区的土著人民提供医疗服务，包括针刺疗法。在**蒙古**，韩国国际志愿者组织在继续开展其经济发展方案的同时，还于 2002 年向一个地方性非政府组织人类慈善基金会提供了额外的救济品。2002 年，韩国国际志愿者组织通过一个韩国军事团体向大韩民国提供了救济品，当时，该团体正在作为**东帝汶**的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维和行动）方向欧库西-安贝诺人民提供支助。特别是 2002 年东帝汶总统访问大韩民国时，韩国国际志愿者组织与总统举行了会谈。该组织邀请东帝汶的非政府组织，就东帝汶的总体形势交流了意见。在实施紧急救援努力的同时，韩国国际志愿者组织已将其工作伸展到**中东和非洲**。2002 年，韩国国际志愿者组织向阿富汗的难民营输送了食物和 628 箱衣物。2003 和 2004 年，韩国国际志愿者组织向难民营中的伊拉克公民和儿童提供了各种必需品和玩具。韩国国际志愿者组织为缓解贫困做出了不懈努力，它于 2005 年在**埃塞俄比亚**启动了新的“500 次爱心膳食”方案。该方案值得关注，因为其长期目标涉及《**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目标 1（消除极端贫穷和饥饿）**。“500 次爱心膳食”是韩国国际志愿者组织向埃塞俄比亚快要死于饥饿和疾病的儿童提供的免费用餐服务，以便他们一天至少能吃上一次营养餐。韩国国际志愿者组织努力将运作成本维持在全部捐助费的 10% 这一较低水平，并将剩余费用直接交给受惠方。第一张餐桌出现在亚的斯亚贝巴，2005 年以来，它一直在为 500 名儿童提供每天的营养早餐。在努力推动《**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目标 2（普及小学教育）**的过程中，韩国国际志愿者组织于 2005 年在埃塞俄比亚启动了一项名为“**1 000 个天使**”的奖学金方案。在这个方案中，每个赞助方（个人、家庭或团体）将通过收养或建立友谊为一个孩子提供学费和定期生活津贴。这些儿童主要是单亲或双亲死于艾滋病病毒/艾滋病的孤儿。“500 次爱心膳食”方案和“1 000 个天使”方案都是通过由五人组成的委员会实施和管理的，成员包括地方非政府组织代表、政府机构代表、知名人士和志愿者，目的在于使运作更有效、更透明。从长远意义上讲，这种做法预计会增强地方能力。韩国国际志愿者组织将继续在世界范围内倡导这些活动，并寻求与其他国际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合作，以改善运作情况并加以升级。

***2002 年以来韩国国际志愿者组织在行政管理方面的显著变化**

1) **成员的地域分布**：13 500 名成员，在 13 个国家设有总部（大韩民国、玻利维亚、秘鲁、蒙古、柬埔寨、泰国、俄罗斯、意大利、美利坚合众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法国、澳大利亚、加拿大、日本、中国、埃塞俄比亚）；2) **韩国国际志愿者组织很高兴**与埃塞俄比亚非政府组织“Fikir Leselam 预防艾滋

病组织”建立了新的伙伴关系。

第二部分：本组织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

一) 参加的重要会议和其他联合国会议

1. 2005 年 9 月 7 日至 9 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的题为“我们的挑战：和平、合作与复兴之声”的联合国新闻部/非政府组织第 58 次年会。在 2 000 多名与会者中，有韩国国际志愿者组织的代表，他们与其他国际非政府组织伙伴交流了消除贫穷、支持人权和社会发展等方面的经验和意见。
2. 2005 年 2 月 23 日至 24 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的联合国新闻部/非政府组织关于新近联系的非政府组织的年度概况介绍方案。韩国国际志愿者组织的代表参加了此次会议，并有机会与来自世界各地的其他非政府组织进行了会谈和沟通。
3. 2005 年 2 月 9 日至 18 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的题为“联合非政府组织之声：不同伙伴间的谈判”的社会发展委员会第四十三届会议。韩国国际志愿者组织的一名代表参加了讲习班，并参与了关于国际非政府组织合作战略的讨论。

二) 韩国国际志愿者组织为支持千年发展目标而发起的倡议

报告期间，韩国国际志愿者组织一直在努力推动下面三个地区的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亚洲、南美和东非。

- 目标 1：消除极端贫穷和饥饿（指标 2）韩国国际志愿者组织采取的行动；
 - 得到食物或营养护理的儿童=500 人（每天）
 - 得到食物的无家可归的老人和得到营养互利的无助病人=10 000 人（每年）
- 目标 2：普及小学教育（指标 3）韩国国际志愿者组织采取的行动；
 - 获得奖学金的儿童=2005 年 43 人（2005 年以后的目标是 1 000 人）
 - 鼓励学生每天都要上学=通过提供免费早餐
 - 维修/建造学校设施=五幢教学楼及其设备
- 目标 6：与艾滋病毒/艾滋病、疟疾和其他疾病作斗争（指标 1）韩国国际志愿者组织采取的行动；

- 来自艾滋病毒/艾滋病家庭、得到营养护理的孩子——约 250 人*（每天）
- 得到资助可以继续接受教育并获得适当医疗服务的儿童（患有艾滋病毒/艾滋病或者来自艾滋病毒/艾滋病家庭的）=2005 年 43 人*

*（2005 年以来所有这些数目都有所增长）。

5. 国家康复和发展中心（NRDC）

2002 年取得专门咨商地位

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国家康复和发展中心愿意提交其 2002-2005 四年期报告，报告内容如下：

不用说，通过参加多种多样的主要由联合国支持的大会、会议和活动，2002 年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特权为扩展我们与联合国组织的交流开启了一扇门，有助于与世界各地的国际非政府组织发展关系并交流经验。

国家康复和发展中心是 1986 年成立的一个非营利性非政府组织，直接对应的就是满足黎巴嫩山区残疾人的基本和迫切需要。之后，国家康复和发展中心扩展了其目标和服务，使其涵盖了整个黎巴嫩地区，并于 1995 年获得了公共福利组织的地位。

国家康复和发展中心的主要目标和宗旨是：

- 将残疾人纳入到发展进程中，发展其能力，扩大他们的自立选择，并让其参与决策。
- 将残疾人的康复工作融入到社会中，为他们提供保健、心理和教育方面的护理。
- 提供赚取收入的工作，通过扩大保险和社会保护网络，帮助找到有利可图的投资机会，并推动针对残疾人的培训和教育方案，以使其适应工作市场的需要。
- 增强家庭的作用，强调家庭的团结与和睦，因为家庭是社会的核心，是社会培养和价值沉淀的源泉。
- 照顾儿童，制止童工和虐待儿童。
- 让青年参与进来，青年是社会发展进程的中流砥柱。
- 禁止针对妇女的一切形式歧视和暴力。

- 照顾各级别的处于社会边缘地位的、被剥夺权力并遭到排斥的团体。
- 促进生存、健康、粮食、教育、庇护、劳动和民主方面的人权，从而轻松应对可持续发展中面临的问题。
- 保护环境，并致力于提高环境意识。
- 改善民间社会的状况/鼓励非政府组织开展活动以发展联网机制，增强社会建设活动中的民主参与。

如下所示，在过去四年里，国家康复和发展中心发起了各种各样的活动并参加了很多国家、地区和国际级会议、研讨会和讲习班，目的是增强其工作，并与其他伙伴和活跃分子交流经验：

（一）2002 年 1 月 31 日至 2 月 5 日在巴西阿雷格里港举办的世界社会论坛；

（二）2002 年 3 月 18 日至 19 日在约旦安曼举行的关于为智障人士提供平等机会的会议；

（三）2002 年 4 月 13 日至 14 日在瑞士日内瓦举行的康复国际执行委员会会议，其间，我们对 2001 年 9 月 19 日至 21 日在黎巴嫩组织的国际会议进行评价，并讨论了今后将要开展的与残疾有关的活动。通过 2002 年 6 月 30 日举办的为期一天的讲习班，与黎巴嫩的许多非政府组织共享了所获信息；

（四）2002 年 5 月 8 日至 10 日在纽约联合国举行的联合国儿童问题特别会议；

（五）2002 年 7 月 9 日至 11 日在约旦安曼举行的主题为“残疾人康复技术问题国家立法”的国际劳工组织会议；

（六）2002 年 10 月 21 日至 23 日在日本大阪举行的国际残疾论坛，它标志着亚太残疾人十年的结束；

（七）2002 年 3 月 15 日至 16 日，与儿童问题高级理事会和联合国国际儿童教育基金会（儿童基金会）合作，在黎巴嫩贝鲁特举办的关于“为黎巴嫩儿童争取更好福利”的会议；

（八）2002 年 10 月 9 日由财政部在黎巴嫩贝鲁特组织的关于公共部门在黎巴嫩人民所面临经济问题方面的作用和前景的会议；

（九）2003 年 1 月 23 日至 28 日在巴西阿雷格里港举行的世界社会论坛；

（十）2003 年 2 月 7 日至 8 日在黎巴嫩贝鲁特举行的关于“国家社会角色——阻碍与前景”的会议；

（十一）2003 年 3 月 8 日至 9 日在巴林为阿拉伯地区举办的康复国际讲习班，旨在研究《联合国残疾人

权利公约》草案；

（十二）2003 年 5 月 19 日至 20 日在黎巴嫩贝鲁特举办的讲习班，旨在根据社会发展首脑会议的各项决议采取后续行动；

（十三）2003 年 6 月 16 日至 27 日《联合国残疾人权利公约》在纽约联合国举行的特设会议；

（十四）2003 年 10 月 20 日至 21 日在约旦安曼举行的关于“残疾人权利问题国际立法”的圆桌执行会议；

（十五）2003 年 11 月 2 日至 5 日亚太研究网（APRN）和阿拉伯非政府组织发展网络（ANND）在黎巴嫩贝鲁特组织的“恐怖主义之战：人的权利与全球军事化问题会议”；

（十六）2003 年 11 月 20 日在黎巴嫩贝鲁特举行的关于危机和紧急状况中残疾人的保护和安全问题的会议；

（十七）2003 年 12 月 1 日至 2 日在黎巴嫩贝鲁特举行的主题为“地雷幸存者：问题与解决办法”的会议，此次会议由黎巴嫩国家地雷问题办公室、巴拉曼大学和一些非政府组织联合举办，得到了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地雷幸存者网络的支持；

（十八）2003 年 12 月 8 日至 9 日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沙迦举行的关于保护人们免遭地雷伤害的国际研讨会；

（十九）2004 年 1 月 23 日至 24 日在约旦安曼举行的国际防止虐待忽视儿童协会（ISPCAN）关于虐待忽视儿童问题的首届阿拉伯地区会议；

（二十）2004 年 1 月 16 日至 21 日在印度孟买举行的世界社会论坛；

（二十一）2004 年 5 月 24 日至 6 月 4 日在纽约联合国举行的联合国残疾人权利公约第三次特设会议；

（二十二）2004 年 6 月 17 日至 24 日在挪威奥斯陆举行的题为“反思康复问题”的第 20 届康复国际世界大会，会上，国家康复和发展中心主席发表了关于多样性和尊严问题的演讲；

（二十三）2004 年 8 月 17 日至 21 日在西班牙巴塞罗那举行的国际志工协会（IAVE）第 18 届世界大会；

（二十四）2005 年 2 月 9 日瑞典协会 UNGA ORNAR 与国际康复和发展中心合作，在黎巴嫩贝鲁特组织的青年和儿童问题论坛，目的是开展管理培训并做出各种决定；

（二十五）2005 年 3 月 11 日在科威特举行的海湾协会第 5 次论坛；

（二十六）2005 年 4 月 14 日在黎巴嫩贝鲁特举行的国际特别奥林匹克运动会协商会议；

（二十七）2005 年 4 月 26 日在约旦安曼举行的特殊教育问题（事实和希望）会议；

（二十八）2005 年 8 月 1 日至 12 日在纽约联合国举行的联合国残疾人权利公约特设委员会会议；

（二十九）2005 年 9 月 11 日在阿曼苏丹举行的支持有特殊需求人群国家研讨会；

（三十）2005 年 9 月 14 日金融学协会在黎巴嫩贝鲁特组织的税务、关税和财政问题讲习班；

（三十一）2005 年 11 月 12 日至 13 日在巴林举行的阿拉伯地区残疾妇女问题讲习班，此次讲习班由国家康复和发展中心组织，得到了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的支持；

（三十二）2005 年 11 月 14 日至 16 日国家康复和发展中心与巴林社会事务部在巴林合作组织的主题为“变革世界中的残疾人权利”的康复国际会议；

（三十三）2005 年 12 月 8 日，与融合国际合作，在突尼斯举行的残疾和贫穷问题会议。

参加了若干次与全球消除贫困联盟和国际消除贫困日有关的运动和活动。

与联合国机构和协会合作开展的活动。

- 2002 年 7 月 3 日至 5 日，社会发展问题第 4 届会议，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西亚经社会），黎巴嫩贝鲁特。
- 2002 年 7 月 16 日至 18 日，阿拉伯国家预防贫困问题技术会议，黎巴嫩贝鲁特。
- 2002 年 9 月 4 日，人权问题讲习班，教科文组织，黎巴嫩贝鲁特。
- 2003 年 3 月 30 日，非政府组织在执行儿童权利条约中的作用，西亚经社会，黎巴嫩贝鲁特。
- 2003 年 6 月 26 日，反对酷刑国际会议，联合国，黎巴嫩贝鲁特。
- 2003 年 7 月 3 日，教育机制范围之外的青年，西亚经社会，黎巴嫩贝鲁特。
- 2004 年 4 月 6 日，西非地区青年战略协商会议，西亚经社会，黎巴嫩贝鲁特。

- 2005 年 3 月 29 日，社会发展委员会特别会议，西亚经社会，黎巴嫩贝鲁特。

与儿童基金会合作发表了阿拉伯文版的《十分之一》。

- 2002 至 2005 年，支持和援助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支助流离失所者，据悉该领域的合作仍在继续。
-